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份解限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系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 "万达信息")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所涉及的股份(部分), 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178,087,85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1,443,191,991 股的比例为 12.3399%。
-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31 日 (星期一)。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情况及公司股本情况

(一)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取得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89号)批复,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255,607,229股,发行价格7.74元/股,截至2023年1月9日止,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78,399,952.46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26,256,654.78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52,143,297.68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0003号"《验资报告》。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于2023年1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前总股本为1,187,584,762股,发行后总股本为1,443,191,991股。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锁定期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执行。中国

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深)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除有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锁定期均以新增股份上市首日(即2023年1月30日)起算。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或其承诺,认购本次发行股票的特定投资者持有股份锁定期另有法律规定或约定的,则服从相关规定或约定。

(二)股份发行完成后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自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完成后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的总股本未发生变动,公司也未发生因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导致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发生变化的情形。

二、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一) 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作出的承诺

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共计 11 名,分别为:宁波通商集团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丰益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宁波通达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宝珍、国泰君安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颜晓滨、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东方红科创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涉及 26 个证券账户。上述股东均承诺:

"自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单位/本人所认购的上述股份。

本单位/本人所认购的上述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上述承诺的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发生 违反承诺的情形。

(三) 其他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为其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 2023年7月31日。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178,087,85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为 12.3399%。
-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为公司 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的股份,发行对象共计 12名,本次解除限 售的发行对象共计 11名,涉及 26个证券账户。
 -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的情形。
 - 5、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及其证券账户名称)		本次解除限 售股数(股)	本次实际上 市流通股数 (股)
1	宁波通商集团有限公司	50,620,155	50,620,155	50,620,155
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808,785	36,808,785	36,808,785
3	信达证券股 信达证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 司上海市分公司-信达证券丰益1号单一 资产管理计划	25,839,793	25,839,793	25,839,793
4	宁波通达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279,069	21,279,069	21,279,069
5	李宝珍	12,919,896	12,919,896	12,919,896
6	国泰君安资 产管理(亚 洲)有限公 君安国际大中华专户1号	6,937,984	6,937,984	6,937,984
7	颜晓滨	6,459,948	6,459,948	6,459,948
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813,953	5,813,953	5,813,953
9	上海东方证 券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5,012,919	5,012,919	5,012,919
10	财通基金-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 财通基金管 通基金玉泉合富 6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45,995	645,995	645,995
11	理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财 通基金玉泉添鑫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58,398	258,398	258,398

序号	凡	股东名称(及其证券账户名称)		本次解除限 售股数(股)	本次实际上 市流通股数 (股)
12		财通基金-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 金天禧定增 5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58,398	258,398	258,398
13		财通基金-盈阳二十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天禧定增盈阳 4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29,199	129,199	129,199
14		财通基金-磐厚蔚然-美好生活 13B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磐厚蔚然美好生活13 期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29,199	129,199	129,199
15		财通基金-李海荣-财通基金安吉 515 号单 一资产管理计划	64,599	64,599	64,599
16		财通基金-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对冲2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43,411	643,411	643,411
17		财通基金-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通基金东泰前锦定增量化对冲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9,767	69,767	69,767
18		财通基金-财通证券资管智选 FOF202000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君享悦熙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66,408	966,408	966,408
19		财通基金-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 金财达定增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45,995	645,995	645,995
20		诺德基金-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 金浦江 58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94,832	994,832	994,832
21		诺德基金-易米基金多策略一号单一资产 管理计划-诺德基金浦江 696 号单一资产 管理计划	180,878	180,878	180,878
22		诺德基金-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诺德基 金浦江 8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58,398	258,398	258,398
23	诺德基金管 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蓝墨专享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基金浦江12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8,760	38,760	38,760
24		诺德基金-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 德基金浦江 60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87,597	387,597	387,597
25		诺德基金-纯达主题精选 3 号私募基金-诺 德基金浦江 90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77,519	77,519	77,519
26		诺德基金-呈瑞正乾 48 号 B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基金浦江 69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45,995	645,995	645,995
		合 计	178,087,850	178,087,850	178,087,850

四、本次解除限售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111. // JA FF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份性质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变动数 (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259,953,975	18.01	-178,087,850	81,866,125	5.67
高管锁定股	1,806,631	0.13	/	1,806,631	0.13
首发后限售股	255,607,229	17.71	-178,087,850	77,519,379	5.37
股权激励限售股	2,540,115	0.18	/	2,540,115	0.1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83,238,016	81.99	+178,087,850	1,361,325,866	94.33
三、总股本	1,443,191,991	100.00	/	1,443,191,991	100.00

五、保荐人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公司对上述信息的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万达信息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申请表;
- 2、万达信息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3、万达信息发行人股本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数据表;
- 4、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 对象发行股份部分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